



近期热播的宋朝背景系列探案剧《清明上河图密码》(以下简称《密码》)中,耸人听闻的“帽妖案”以诡谲的氛围,离奇的死状,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影视剧中的“帽妖案”当然是虚构的,但是历史上却真有“帽妖案”其事,事件发生在宋真宗时期。电视剧中将此案真相归结为汴梁中介为牟利而非法操控房价的后果,难道北宋也有“炒房团”?历史上真实的“帽妖案”又是怎么回事?

□李伟元

## 宋朝人也愁高房价

《密码》剧中,展示了宋代人炒房获利的冰山一角。北宋时期的东京汴梁,是当时全世界人口最多的大都市,商品经济高度发达。汴梁常住人口高峰时达150万,人口密度约为12000-13000人/平方千米,远超现在的北京市。高密度人口进一步催化了高房价,北宋王禹偁在《李氏园亭记》中描述:“重城之中,双阙之下,尺地寸土,与金同价,非熏戚世家,居无隙地。”在汴梁,一座普通的居民住宅价格达1300贯(130万文钱),豪宅甚至高达数十万贯,欧阳修、苏轼、苏辙等知名诗人兼官员都无法在汴梁拥有一套自己的房子。

在市场经济的推动下,汴梁出现了专司租房房子的“庄宅行”,与前朝相比算是新兴行业,以此牟利者为数不少。当时的城市居民叫“坊郭户”,有主、客之分,坊郭客户是无房者,坊郭主户则有自己的房舍,多余的可以出租作为经济来源。征收赋税时,家庭拥有房产的数量也是重要依据。司马光曾做总结:“十口之家,岁收百石,足供口食;月掠房钱十五贯,足供日用。”《清异录》记载了时人对出租房屋获利的看法:“僦屋出钱,号曰‘痴钱’。故赁取值者,京师人指为钱井经商。”意为不需花费精力就能坐收渔利。在房地产获得巨额利润的驱使下,许多权贵也投身到“炒房”队伍之中。蔡襄在《乞罢晏殊宰相》的奏章中指出,晏殊身为宰相,却贪图私利,占用公家土地经营私人租房:“见于蔡河岸边,托借名目,射占官地,盖屋僦赁”。为了减少社会矛盾,宋朝政府采取了一定的措施,如设立租金较为低廉的公租房,在发生自然灾害或有重大庆典时要求公私租房降低租金。但具体落实必然会打折扣,城市房价始终居高不下。

《密码》剧中,“帽妖”一案表面上是中介借助谣言压低收购房价、再高价租售的阴谋,实际上的真相是恶势力受害者反抗杀人后的掩盖手段。但仅属于剧情演绎,并未触及现实中此案的本质。

## 历史上的“帽妖案”

历史上真实的“帽妖案”又是怎么回事?根据《宋史·五行志》的记载,“帽妖”流言最早在河南洛阳出现,“天禧二年五月,西京讹言有物如乌帽,夜飞入人家,又变为犬狼状。人民多恐骇,每夕

重闭深处,至持兵器驱逐者。”“乌帽”即乌纱帽,本为官帽,隋唐以后庶民也可以戴,逐渐成为民间流行的常服。由于此物极为常见,几乎家家都有,人人熟悉,相比遥远的山精树魅,在大众心目中衍生出的恐怖情绪自然更深。

今人看来,这种类似乌帽的外形,和20世纪流行文化中一度风靡的“UFO”(不明飞行物)有一定的相似之处。不过,“帽妖”的真实性已经无从考证。它或许是某种罕见的奇异天象,也或许是成群飞行的昆虫、市民不熟悉的某种野生动物,更有可能是人为操纵的孔明灯、风筝等物。在科技不够发达的古代,人们对无法解释的事物往往赋予神异或妖祟的色彩。流言不胫而走,愈演愈烈,百姓或是闭门不出,或是手持兵器喊叫驱逐,这自然影响了正常的生产生活。“帽妖”发生当月,关于此事的奏折便递到了宋真宗赵恒的案头,但上奏的并非河南府主管官员王嗣宗,而是河阳三城节度使张旻。

师,云能食人。里巷聚族环坐,叫噪达曙,军营中尤甚。”尽管无人得见“帽妖”的真面目,更没有男女老幼被“帽妖”害死的记录,但在口耳相传中,“帽妖”的威力已经从“微能伤人”上升到了“能食人”,外形从“乌帽”“犬狼”扩展成了“变化多般”“形状怪异”,令人草木皆兵,感到帽妖无处不在,随时现身,惊悚情绪一触即发,愈演愈烈,动荡随之滋生。负责守卫京师的军营也陷入了大规模驱赶帽妖的浪潮之中,这对社会秩序带来的负面影响显而易见。雪上加霜的是,正在“帽妖”之说甚嚣尘上时,钦天监观测到北斗七星附近出现彗星,在天空中停留了37天,轨迹长达三丈多。在古人看来,彗星是带来灾难的“扫把星”,正和帽妖之灾不谋而合。

宋真宗下令大赦天下,并对“帽妖”事件的重视程度进一步升级,要求彻查此事。朝廷张贴榜文、设立赏格,鼓励民间举报“妖人”。僧人天赏和术士耿概、张岗等人因遭

阳、南京应天府大行其道,和宋真宗热衷于祥瑞讖纬有着密切的关系,虽凶吉迥异,却同出一源。唐末五代以来,各个割据政权的符讖迷信层出不穷,实际都是以神秘色彩来维护统治的合理性。在宋辽签订“澶渊之盟”后,为了稳定社稷民心,营造“太平盛世”的美名,宋真宗多次构建“天书降”神话,但其实只是一次次自导自演。君臣充分发挥创造力,让它每次降临的形式都不完全相同。

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记载,大中祥符元年(1008年)宋真宗召见宰臣王旦、知枢密院事王钦若等人,说自己去年梦见仙人从天而降,告诉他在正殿建黄箓道场一月,将降天书《大中祥符》三篇。宋真宗又称,自己依言而行,果然接到禀报,在左承天门南鸱尾上发现天书黄帛,系有一卷天书,黄帛上写有“超受命,兴于宋,付于恒,居其器,守于正,世七百,九九定”,预言赵家天下将传承七百年。启封后,内有黄字三幅,“始言上能以至孝至道绍世,次谕以清静简俭,终述世祚延永之意”。为了迎合天书之瑞兆,宋真宗下诏改元“大中祥符”,在泰山举办封禅大典,文武百官纷纷歌功颂德。同年六月,王钦若上奏泰山出现异象:“六月甲午,木工董祚于醴泉亭北见黄素曳草上,有字不能识,皇城吏王居正见其上有御名,以告”,毫无悬念,这又是一封“天书”,被珍而重之地迎入宫中。还有“天书”和宋朝皇室追封的远祖攀上了关系,宋太祖曾追尊轩辕黄帝为“圣祖”,黄帝从此成了赵家人,名叫“赵玄朗”。《宋史·礼志七》记载,大中祥符五年(1012年)十月,宋真宗再度告诉群臣,自己在梦中接到仙人所传玉皇旨意:“先令汝祖赵某授汝天书,令再见。汝如唐朝恭奉玄元皇帝。”随后,异香满室,仙乐飘飘,众多神仙拱卫着轩辕黄帝赵玄朗降临凡间,奉玉皇之命授予宋真宗天书,并勉励他“皇帝善为抚育苍生,无怠前志”。

和“天书”一样层出不穷的,还有诸多“祥瑞”。各地为了迎合宋真宗的喜好,大量进贡嘉禾、灵芝、瑞鹿、灵龟、奇石等能和吉祥沾边的物品。《癸辛杂识》记载了一桩令人发噁的事件,宋真宗泰山封禅归来后,在延寿寺宴赐群臣,正好有许多榆钱大小的“金龟”飞聚在人的衣服上,丞相丁谓收集起来献给真宗,宋真宗煞有介事地将它作为祥瑞展示给群臣。其实,这不过是常见的金色甲虫而已,朝廷上下对祥瑞的狂热可见一斑。《东轩笔录》提到,丁谓每遇醮(jiào)祭,就向真宗报告出现了仙鹤在空中飞舞的瑞兆,宋真宗每次声称天书降世,丁谓就会配合地上奏,必称有仙鹤为天书前导,因此得了个外号“鹤相”。有一次,丁谓例行上奏“双鹤度天书”,飞舞良久,这下连宋真宗都觉得措辞有些过头,说:“昨所睹鹤,但于攀上飞度。若云飞舞良久,文则文矣,恐不为实。”为了供奉天书和祥瑞圣物,宋真宗命丁谓主持修建了规模宏大的玉清昭应宫,历时七年而成,耗费大量钱财人力。就连无法实时展示的祥云、异光等祥瑞,也要撰写赞颂、描绘形象,安置在宫中。

《宋史·真宗本纪》评价:“及澶渊既盟,封禅事作,祥瑞沓臻,天书屡降,导迎尊安,一国君臣如病狂然。”正因宋真宗对“天书”“祥瑞”过于热衷,和异象有关的流言日益泛滥。但流言具有不可控的特点,不会只展现吉利的一面,衍生出令人恐惧的“帽妖”传说,虽是意料之外,也在情理之中。

《清明上河图密码》中的「帽妖案」诡谲离奇,而历史上也有过真实的「帽妖案」

# 真实历史与艺术虚构哪个更精彩



宋·佚名《宋真宗坐像轴》,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。

朝廷委派御史吕言赴洛阳,督查王嗣宗等相关官员不及时上报之责,并“设祭醮禳祷”,代表朝廷祭祀驱邪。

王嗣宗为何没有及时向朝廷上报“帽妖”一事?其人素有“刚果容易,无所畏惮”之誉,还有个特殊的外号“手搏状元”。《涑水纪闻》中写道,北宋初期,评判状元以殿试答卷速度为依据,王嗣宗和赵昌言同时答卷,宋真宗的伯父、宋太祖赵匡胤加试摔跤,王嗣宗三两下将对方打败,“昌言发秃,嗣宗殴其幞头坠地”,荣获状元。也有的笔记里称,王嗣宗的手下败将是陈识。王嗣宗任邠州知州时,得知当地有奉祀“狐仙”的灵应公庙,下令将其捣毁,打死数十只在庙里做窝的狐狸,一改过往当地官员上任都要参拜狐仙的歪风邪气。可以想见,在秉性刚猛、不惧邪说的王嗣宗看来,“帽妖”之说仅仅是乡野愚民的无稽之谈,并不值得向上禀报,也未对此予以重视,却导致他后来因此事被贬为陕州知州。

对官员的追责,对上天的祈祷,都没有缓解“帽妖”流言的传播速度,它迅速流传到首都汴梁,并波及到京师以南的应天府等地,群体性恐慌愈演愈烈。“六月乙巳,传及京

检举被捕,宋真宗命起居舍人吕夷简、入内押班周怀政对其开展审讯。尽管并未查到天赏等人和“帽妖案”有直接关联,仍然以他们曾经开展过“邪法”活动为由,将其公开处死,还有一些与他们有关系的人员被判处流放。官府还逮捕了在夜间组织民众大量聚集的张子元等数百人,虽然他们声称“夜聚晓散”仅仅是为了驱逐“帽妖”,为首的六人还是被处以极刑。毫不意外,百姓恐惧的对象从“帽妖”转移到了上层。为了安抚民众,朝廷又做了一定的矫正,承诺既往不咎,减少连坐,不再追查“余党”等。“帽妖”流言的其他传播地纷纷采取相应措施,应天府知府王曾下令,城内夜间必须打开里巷的大门,不得像之前声称有“帽妖”作祟那样擅自锁闭,并逮捕了一批传播“帽妖”言论的人予以治罪。

以上种种都体现出,此案的整顿重点在于影响社会安定的谣言,并未将“帽妖”视为真实存在的打击对象。虽然这其中不乏诬告、逼供等情况,但“帽妖”风波终于归于平息。

## “帽妖”诞生的土壤

“帽妖”之所以能在北宋的几个大城市——东京汴梁、西京洛